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號

承辦人：韓普冀

電話：02-29320212分機552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pstc_arthur093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0630505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6年度第6-7期課程表及臺北市政府各機關人員採購教育訓練規範各1份(30505400A00_ATTCH1.pdf、30505400A00_ATTCH2.pdf、30505400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本處106年度「政府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」第6期將於6月12日起開辦，第7期將於6月16日起開辦，請依說明二推薦貴屬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研習時間：

(一)第6期：6月12日至7月24日（暫訂課表如附件1）。

(二)第7期：6月16日至7月27日（暫訂課表如附件2）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鑑於以往報名旨揭班期人數眾多，為求訓練資源合理分配及提升同仁採購專業知能，請依「本府各機關人員採購教育訓練規範」（如附件3）第四、五、六點規定優先遴員，將參訓需求最迫切之人員列為報名第1序位，並避免遴派將調職或退休之人員。

三、本處錄取名單一經公布通知後，即送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及本府工務局採購稽核小組列管，非有公務上重大因素請避免臨時「取消」或「換員」；如有異動需求，請配

大理高中 1060509



NGAA10630501800



合於開課7天前辦理異動作業，並請機關人事人員於傳真紙本異動表(Fax:02-29323334)後來電通知承辦人，俾便函報工程會進行修正。如未及時申請異動作業，且開課當日未報到者，貴單位將列為後續再報名本班期時錄取與否之參考。

四、請各單位人事人員於5月18日前至「臺北e大」(網址：<https://elearning.tapei>)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班期報名作業，若貴單位報名人數在2人以上時，請務必留意排序之優先順位。

五、若報名人數超額，將採電腦選員方式；班期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錄取人員及貴單位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，為免訊息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單位人事人員再予轉知錄取人員。

六、實體課程教育訓練教材置於：登入「臺北e大」—「實體班期專區」—「16學員專區」—「16C講義下載」—「查詢研習班期」，參訓人員請於上課前3日逕行至該網站下載，上課當日本處不另提供紙本講義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2017-05-09
09:34:49
電子公文
交換章